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所属南环段、珠海段、虎门大桥、江罗高速、高恩高速、博深高速、云茂高速项目公司 2023 ~ 2024 年度路产 综合保险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所属南环段、珠海段、虎门大桥、江罗高速、高恩高速、博深高速、云茂高速项目公司 2023~2024 年度路产综合保险招标已经广东省交通集团粤交集基[2022]591 号文批准同意，项目投保人为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所属南环段、珠海段、虎门大桥、江罗高速、高恩高速、博深高速、云茂高速项目公司，项目资金来自各投保人自筹。投标人中标后与各投保人签订合同。受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所属南环段、珠海段、虎门大桥、江罗高速、高恩高速、博深高速、云茂高速项目的委托，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南环段分公司负责本招标工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招标方式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险种内容

2.1 项目概况：详见附件 2

2.2 招标险种内容

本项目招标险种为：财产一切险、公众责任险、现金险、营业中断险。投保总额为 9489867.40 万元(A1:4914549.40 万元、A2:4575318



万元),其中财产一切险的投保总额 8831365.40 万元(A1:4437785.40 万元、A2:4393580 万元),公众责任险投保总额为 37000 万元 (A1:23000 万元、A2:14000 万元),现金险投保总额为 1178 万元 (A1:688 万元、A2:490 万元),营业中断险投保总额 620324 万元 (A1:453076 万元、A2:167248 万元)。具体见附件 3

2.3 合同期限:自 2023 年 2 月 1 日零时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3:59 止(保险起期以各项目公司原保险合同的止期进行调整)。

2.4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按照路段设置,设 2 个标段(A1、A2 标段)具体如下:

标段号	合同段简称	投保人全称	备注
A1	南环段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南环段分公司	
	虎门大桥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江罗高速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江罗分公司	
	高恩高速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A2	珠海段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珠海段分公司	
	博深高速	广东博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博深分公司	
	云茂高速	广东云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全部招标范围进行投标,不允许仅对项目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或其总公司(或集团公司)必须是在国内成立并有效存续、由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开展保险业务、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保险公司(或集团公司)。若投标人为该保险公司(或集团公司)的省级分公司,须为投标人总公司(或集团公司)唯一授权的省级分公司。同一集团(或总公司)内仅接受一家省级分公司参与投标;具有类似投保业绩,并在财务、业绩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3。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持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保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总公司（或集团公司）授权书原件及复印件（如总公司（或集团公司）作为投标人则不需要提供，授权书格式见附件1）资料1份、同《广州建设工程投标报名申请表》2份，于2023年1月4日至1月10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4时30分至16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同兴村南二环管理中心购买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元，招标文件费用以转账的方式转入以下账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五羊支行，账户：3602 0647 2920 0610 718，账户名称：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南环段分公司（请注明某单位购买招标文件费用），持转账凭证领取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4.3 投标人须在投标登记前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2022年1月30日上午9:30时，

投标人应于当日 09:00 时至 9:30 时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8 号开标室（中心本部）。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如媒体发布公告内容不一致，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名时，招标人可以经主管部门同意后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延期公告，或重新组织招标。

7. 其他事宜

招标人不承担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以及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南环段分公司

地 址：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同兴村南二环管理中心

邮政编码：528318

联 系 人：周 工

电 话：0757-29266860-6668

传 真：0757-29255863

附件：1. 总公司（或集团公司）授权书

2. 项目概况

3.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2
4. 评标办法（双信封的合理低价法）
5. 投标文件格式

以上附件可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下载。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南环段分公司

2023年1月3日

